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召开时间：二〇二〇年一月二十二日

目录

议案一：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
-------------------------	---

议案一：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相关情况如下：

一、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公司自2011年起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立信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职，公允地发表审计意见，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职责。

同时，作为公司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立信能够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及评价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审计，提出合理化建议，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和规范运作。

鉴于立信已连续8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相关审计合同双方已履约完毕，因公司经营发展及战略需要，经审慎考虑，并经与立信沟通和友好协商后，双方决定终止合作。公司拟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审计工作量酌定审计费用。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1、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082881146K
- 3、类型：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 4、执行事务合伙人：李尊农
- 5、成立日期：2013年11月04日

6、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东塔楼15层

7、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8、资格证书：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能够满足公司未来财务审计工作的需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

三、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审议程序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兴华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其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同意聘任中兴华为公司2019年度的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委员会形成审议意见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2、2020年1月6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中兴华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审计工作量酌定审计费用。

四、独立董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本次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相关资料进行审阅，我们认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与经验，能够满足公司2019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与内部控制审计的工作需求。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与经验，能够满足公司2019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与内部控制审计的工作需求，不存在损害公

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现提请会议审议。